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焦作健康元与金冠电力 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焦作健康元”)拟于2026年向焦作市金冠冠华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冠电力”)采购最高不超过3.0亿元(含3.0亿元)的蒸汽及动力等。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经营活动，为遵循公平、公允的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的情形，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此关联交易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该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公司控股子公司焦作健康元与金冠电力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平、公允，为焦作健康元实际生产经营所需，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独立董事同意该项日常关联交易，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 董事会决议情况

2025年12月30日，本公司召开九届董事会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焦作健康元与金冠电力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一致表决通过。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2025年4月7日，本公司召开九届董事会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焦作健康元与金冠电力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焦作健康元2025年向金冠电力采购预计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含3.0亿元)的蒸汽及动力。关联董事林楠祺先生、邱庆丰先生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已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截至2025年11月30日，本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及执行情况见下表：

交易类别	关联买方	关联卖方	2025年预计占总额	2025年1-11月实际发生金额(元)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蒸汽和动力	焦作健康元	金冠电力	最高不超过3.0亿元(含3.0亿元)	244,575,638.25	/
合计			最高不超过3.0亿元(含3.0亿元)	244,575,638.25	/

(三)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及类别

交易类别	关联买方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5年1-11月实际发生金额(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蒸汽和动力	焦作健康元	金冠电力	最高不超过3.0亿元(含3.0亿元)	100	244,575,638.25	100	/
合计			最高不超过3.0亿元(含3.0亿元)	100	244,575,638.25	100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焦作市金冠冠华电力有限公司
住所：河南省焦作市马村区待王镇赵城张弓村
法定代表人：任彦涛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与境内合资)
注册资本：人民币40,000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热力生产和供应；供热服务；润滑油销售；煤炭和石油销售；再生资源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金冠电力资产总额为130,596.07万元，净资产60,977.55万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98,787.47万元，净利润2,780.02万元。
截至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金冠电力资产总额为137,440.81万元，净资产63,115.67万元；2025年1-9月，金冠电力实现营业收入4,708.84亿元，净利润1,218.12亿元。

(二)关联关系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风雷电力投资有限公司持有金冠电力49%股权，公司董事林楠祺先生、邱庆丰先生担任公司兼任金冠电力董事，金冠电力系本公司联营企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金冠电力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此项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履约能力分析
金冠电力依法持续经营，其经济效益和财务状况正常，具备正常履行合同义务的能力。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and 定价政策
(一)主要内容
上述关联交易的目标为金冠电力生产的蒸汽及动力，焦作健康元主营研究、开发、生产及销售医药中间体、食品添加剂等。为充分保障焦作健康元生产经营的持续稳定进行，焦作健康元于2026年向金冠电力采购最高不超过3.0亿元(含3.0亿元)的蒸汽及动力等。

(二)定价政策和合理性分析
焦作健康元与金冠电力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为生产经营的实际所需，根据公平、公允原则并参考市场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不存在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本公司的影响
1. 关联交易的目的
此关联交易主要是为满足焦作健康元生产经营过程中的蒸汽及动力需求，充分保证焦作健康元生产经营的稳定有序进行。

2. 关联交易对公司影响
公司此次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经营活动，为充分合理利用电力拥有的资源和优势为焦作健康元生产经营提供稳定的蒸汽及动力供应，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此项关联交易是在公平、公允的原则下，并参照市场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不存在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的的情况，亦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况。此项关联交易审议、表决等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5. 备查文件目录
1.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2.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九届董事会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下属子公司获得 PIC/S GMP 认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健康元海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健康元海流”)吸入混悬液(微滴)吸入装置生产通过了马来西亚药监局(以下简称“NPPA”)GMP符合性检查，并于近日获得NPPA颁发的GMP证书(编号M03V25)。具体内容如下：
企业名称：健康元海流药业有限公司
生产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宝顺路11号
生产许可证号：2025年11月20日

本次通过PIC/S GMP认证，标志着健康元海流的生产质量管理体系符合PIC/S GMP的标准，将有助于推进公司吸入制剂产品在马来西亚及其他PIC/S成员国药品注册上市的工作。PIC/S(Pharmaceutical Inspection Co-operation Scheme)为国际药品认证协会的权威机构，由数十个国家的药品监管机构组成，以统一标准对人和兽用药品的好生产实践(GMP)及参与国际之间合作(CMP)为检查认证。
本次通过PIC/S GMP认证，将对子公司相关产品的海外市场拓展带来积极的影响。但上述产品在国内外市场销售情况、规模、拓展进度具有不确定性。此外，药品进出口业务容易受到国际环境变化、汇率波动等因素影响，对公司未来具体经营业绩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获得 PIC/S GMP 认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健康元海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健康元海流”)吸入混悬液(微滴)吸入装置生产通过了马来西亚药监局(以下简称“NPPA”)GMP符合性检查，并于近日获得NPPA颁发的GMP证书(编号M03V25)。具体内容如下：
企业名称：健康元海流药业有限公司
生产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宝顺路11号
生产许可证号：2025年11月20日

本次通过PIC/S GMP认证，标志着健康元海流的生产质量管理体系符合PIC/S GMP的标准，将有助于推进公司吸入制剂产品在马来西亚及其他PIC/S成员国药品注册上市的工作。PIC/S(Pharmaceutical Inspection Co-operation Scheme)为国际药品认证协会的权威机构，由数十个国家的药品监管机构组成，以统一标准对人和兽用药品的好生产实践(GMP)及参与国际之间合作(CMP)为检查认证。
本次通过PIC/S GMP认证，将对子公司相关产品的海外市场拓展带来积极的影响。但上述产品在国内外市场销售情况、规模、拓展进度具有不确定性。此外，药品进出口业务容易受到国际环境变化、汇率波动等因素影响，对公司未来具体经营业绩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丽珠集团拟公开要约 收购越南IMP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25年5月22日，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召开九届董事会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丽珠集团拟收购越南IMP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丽珠集团拟公开要约收购越南IMP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三)交易实施所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程序
1. 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程序
(四)历史关联交易情况
二、交易对方(含关联人)情况介绍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序号	交易对方名称	交易标的及股权比例/持股比例	对应交易金额(万元)
1	心有毛孩	毛孩子的49%股权	5,145

2025年12月30日，健康元召开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日，公司召开九届董事会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三)交易实施所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程序
1. 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程序
(四)历史关联交易情况
二、交易对方(含关联人)情况介绍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序号	交易对方名称	交易标的及股权比例/持股比例	对应交易金额(万元)
1	心有毛孩	毛孩子的49%股权	5,145

2025年12月30日，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召开九届董事会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三)交易实施所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程序
1. 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程序
(四)历史关联交易情况
二、交易对方(含关联人)情况介绍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序号	交易对方名称	交易标的及股权比例/持股比例	对应交易金额(万元)
1	心有毛孩	毛孩子的49%股权	5,145

2025年12月30日，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召开九届董事会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三)交易实施所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程序
1. 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程序
(四)历史关联交易情况
二、交易对方(含关联人)情况介绍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序号	交易对方名称	交易标的及股权比例/持股比例	对应交易金额(万元)
1	心有毛孩	毛孩子的49%股权	5,145

2025年12月30日，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召开九届董事会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三)交易实施所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程序
1. 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程序
(四)历史关联交易情况
二、交易对方(含关联人)情况介绍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方)签署了(Framework Agreement)(《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LIAN SGP拟收购卖方合计持有的越南上市公司Imexpharm Corporation(以下简称“IMP”或“标的公司”)64.81%股份(前述交易事项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拟支付的股权转让价格为5,730,815,426.00越南盾(按本协议签署当日汇率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15.87亿元)。具体情况见公司2025年5月23日披露的《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丽珠集团拟收购越南IMP公司股权的公告》(临2025-044)。

(二)公告内容的进展情况
(一)本次交易相关方签署了《框架协议补充协议》
根据交易双方于2025年5月签署的《框架协议》，本次交易双方在《框架协议》签订之日起9个月届满之日前完成。鉴于本次交易时间周期将超过9个月，为进一步推进本次交易，LIAN SGP与卖方于2025年12月29日签署了《Amendment Agreement to Framework Agreement》(《框架协议补充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对原《框架协议》进行了修改，主要内容如下：

1. 将原《框架协议》中“完成截止日”的定义修改为“完成截止日指2026年6月30日，或SK与买方书面约定的更晚日期”。

2. 将原《框架协议》中“已获得买方拟收购股份的合并控制许可”的定义明确为“各方就买方拟公开要约收购股份取得持续有效的合并控制许可”。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概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先决条件已经全部完成，为按计划推动标的股份交割，LIAN SGP拟向越南国家证券委员会(State Securities Commission)申请公开要约收购IMP股份，并向IMP全体股东公开发出收购要约，具体如下：

根据《框架协议》相关规定，就标的股份交割，如触发公开要约收购的，将遵守标的公司所在证券交易所关于公开要约收购的规定。根据胡志明证券交易所(Hu Chi Minh City Stock Exchange)越南国家证券委员会(State Securities Commission)及适用法律的适用规则，本次交易已触发公开要约收购。LIAN SGP拟向IMP全体股东公开发出收购要约。

2025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了九届董事会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丽珠集团拟公开要约收购越南IMP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LIAN SGP根据越南相关规定，向越南国家证券委员会(State Securities Commission)申请公开要约收购IMP股份，并向IMP全体股东公开发出收购要约。本次交易经调整后的拟支付的股权转让价款上限为6,891,442,278,000.00越南盾(按董事会审议当日汇率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18.46亿元)，实际交易对价以最终接受要约的股份情况为准。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公开要约收购需向越南国家证券委员会(State Securities Commission)等越南政府监管机构履行报批。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LIAN SGP拟按照以下条件向越南国家证券委员会(State Securities Commission)申请公开要约收购IMP股份，并向IMP全体股东公开发出收购要约：

1. 公开要约收购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根据IMP的外资持股上限要求，本次公开要约收购的股份数的上限为120,059,970股，相当于IMP注册股本的77.94%，亦相当于IMP有表决权股份的77.96%。

2. 要约价格：拟公开要约收购价格为每股57,400越南盾(按董事会审议当日汇率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15.37元)。

3. 公开要约收购的终止条件
公开要约收购期限内，若发生下列任一情形，要约方LIAN SGP有权提出撤回公开要约收购：

(1)标的公司股东拟出售之股份数量未达到最低限99,839,990股，占标的公司注册资本的64.81%；

(2)标的公司通过优先股(如有)转换为普通股等方式增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3)标的公司减少表决权股份总数；

(4)标的公司发行可转债、可转换公司债券、附认股权公司债券、认股权(催偿)债券的公司2025年10月28日作出的No. 02/2025/SQ-DHDCD-IMP号股东大会决议予以批准的员工持股计划(SQP)所发行股份未缴清；

(5)标的公司出售的资产价值或超过其最近一期财务报表所列总资产价值的35%。

为确保符合公开要约收购的外资持股比例限制，若完成本次公开要约收购将导致违反标的公司的外资持股比例之规定，LIAN SGP将取消该公开要约收购。

四、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因受市场变化、后续实施及各方所需审批程序等因素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本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九届董事会战略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四次次会议决议；
2.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九届董事会十四次会议决议；
3. 《Amendment Agreement to Framework Agreement》(《框架协议补充协议》)。

特此公告。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25年12月30日，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健康元”)召开九届董事会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鉴于毛孩子动物保健(广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毛孩子”)的主营业务与公司战略协同性较强，结合公司长期战略发展规划，为进一步聚焦核心业务领域、提升资源配置效率，同时充分调动物孩子公司管理层的积极性，公司将持有持有的毛孩子49%股权转让给公司关联方深圳市心有大毛孩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心有毛孩”)，后者将作为毛孩子核心管理人员及员工的持股平台，交易价格为5,145万元。为保持本次交易顺利推进，充分保障员工持股平台的激励功能，公司已放弃对本次交易的优先认购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心有毛孩将持有毛孩子52.56%的股权，公司控股子公司丽珠集团拟持有毛孩子47.44%的股权，公司将不再直接持有毛孩子股权，毛孩子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心有毛孩系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亦不构成重组上市。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九届董事会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对毛孩子提供担保、财务资助、委托其进行理财，毛孩子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次交易，过去12个月，公司与关联方心有毛孩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交易的基本情况
1. 本次交易概况

鉴于毛孩子的主营业务与公司战略协同性较强，结合公司长期战略发展规划，为进一步聚焦核心业务领域、提升资源配置效率，同时充分调动物孩子公司管理层的积极性，公司将持有的毛孩子49%股权(对应毛孩子注册资本9,800万元，其中7,350万元注册资本已实缴，2,450万元注册资本(未实缴)转让给公司关联方心有毛孩，后者将作为毛孩子核心管理人员及员工的持股平台，交易价格为5,145万元。同时心有毛孩拟认购毛孩子1,5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增增价款为1,500万元。为保持本次交易顺利推进，充分保障员工持股平台的激励功能，公司已放弃对本次交易的优先认购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心有毛孩将持有毛孩子52.56%的股权，公司控股子公司丽珠集团拟持有毛孩子47.44%的股权，公司将不再直接持有毛孩子股权，毛孩子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本次交易旨在促进毛孩子长期健康发展，实现长期战略规划，增加毛孩子管理层的积极性，激发毛孩子核心技术人员的热情和方向力，同时综合公司目前经营发展状况、长期发展规划等多方面因素审慎决策。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优化资源配置，降低管理成本，不会对公司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本次交易交易对方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二)交易对方的股权结构
(三)交易对方的主营业务
(四)交易对方的财务状况
(五)交易对方的主要资产
(六)交易对方的主要负债
(七)交易对方的主要收入
(八)交易对方的主要成本
(九)交易对方的主要费用
(十)交易对方的主要税金
(十一)交易对方的主要资产
(十二)交易对方的主要负债
(十三)交易对方的主要收入
(十四)交易对方的主要成本
(十五)交易对方的主要费用
(十六)交易对方的主要税金

三、交易对方的财务状况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二)交易对方的股权结构
(三)交易对方的主营业务
(四)交易对方的财务状况
(五)交易对方的主要资产
(六)交易对方的主要负债
(七)交易对方的主要收入
(八)交易对方的主要成本
(九)交易对方的主要费用
(十)交易对方的主要税金

四、交易对方的主要资产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二)交易对方的股权结构
(三)交易对方的主营业务
(四)交易对方的财务状况
(五)交易对方的主要资产
(六)交易对方的主要负债
(七)交易对方的主要收入
(八)交易对方的主要成本
(九)交易对方的主要费用
(十)交易对方的主要税金

五、交易对方的主要负债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二)交易对方的股权结构
(三)交易对方的主营业务
(四)交易对方的财务状况
(五)交易对方的主要资产
(六)交易对方的主要负债
(七)交易对方的主要收入
(八)交易对方的主要成本
(九)交易对方的主要费用
(十)交易对方的主要税金

六、交易对方的主要收入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二)交易对方的股权结构
(三)交易对方的主营业务
(四)交易对方的财务状况
(五)交易对方的主要资产
(六)交易对方的主要负债
(七)交易对方的主要收入
(八)交易对方的主要成本
(九)交易对方的主要费用
(十)交易对方的主要税金

七、交易对方的主要成本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二)交易对方的股权结构
(三)交易对方的主营业务
(四)交易对方的财务状况
(五)交易对方的主要资产
(六)交易对方的主要负债
(七)交易对方的主要收入
(八)交易对方的主要成本
(九)交易对方的主要费用
(十)交易对方的主要税金

八、交易对方的主要费用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二)交易对方的股权结构
(三)交易对方的主营业务
(四)交易对方的财务状况
(五)交易对方的主要资产
(六)交易对方的主要负债
(七)交易对方的主要收入
(八)交易对方的主要成本
(九)交易对方的主要费用
(十)交易对方的主要税金

九、交易对方的主要税金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二)交易对方的股权结构
(三)交易对方的主营业务
(四)交易对方的财务状况
(五)交易对方的主要资产
(六)交易对方的主要负债
(七)交易对方的主要收入
(八)交易对方的主要成本
(九)交易对方的主要费用
(十)交易对方的主要税金

十、交易对方的其他事项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二)交易对方的股权结构
(三)交易对方的主营业务
(四)交易对方的财务状况
(五)交易对方的主要资产
(六)交易对方的主要负债
(七)交易对方的主要收入
(八)交易对方的主要成本
(九)交易对方的主要费用
(十)交易对方的主要税金

十一、交易对方的其他事项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二)交易对方的股权结构
(三)交易对方的主营业务
(四)交易对方的财务状况
(五)交易对方的主要资产
(六)交易对方的主要负债
(七)交易对方的主要收入
(八)交易对方的主要成本
(九)交易对方的主要费用
(十)交易对方的主要税金

十二、交易对方的其他事项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二)交易对方的股权结构
(三)交易对方的主营业务
(四)交易对方的财务状况
(五)交易对方的主要资产
(六)交易对方的主要负债
(七)交易对方的主要收入
(八)交易对方的主要成本
(九)交易对方的主要费用
(十)交易对方的主要税金

十三、交易对方的其他事项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二)交易对方的股权结构
(三)交易对方的主营业务
(四)交易对方的财务状况
(五)交易对方的主要资产
(六)交易对方的主要负债
(七)交易对方的主要收入
(八)交易对方的主要成本
(九)交易对方的主要费用
(十)交易对方的主要税金

十四、交易对方的其他事项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二)交易对方的股权结构
(三)交易对方的主营业务
(四)交易对方的财务状况
(五)交易对方的主要资产
(六)交易对方的主要负债
(七)交易对方的主要收入
(八)交易对方的主要成本
(九)交易对方的主要费用
(十)交易对方的主要税金

十五、交易对方的其他事项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二)交易对方的股权结构
(三)交易对方的主营业务
(四)交易对方的财务状况
(五)交易对方的主要资产
(六)交易对方的主要负债
(七)交易对方的主要收入
(八)交易对方的主要成本
(九)交易对方的主要费用
(十)交易对方的主要税金

十六、交易对方的其他事项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二)交易对方的股权结构
(三)交易对方的主营业务
(四)交易对方的财务状况
(五)交易对方的主要资产
(六)交易对方的主要负债
(七)交易对方的主要收入
(八)交易对方的主要成本
(九)交易对方的主要费用
(十)交易对方的主要税金

十七、交易对方的其他事项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二)交易对方的股权结构
(三)交易对方的主营业务
(四)交易对方的财务状况
(五)交易对方的主要资产
(六)交易对方的主要负债
(七)交易对方的主要收入
(八)交易对方的主要成本
(九)交易对方的主要费用
(十)交易对方的主要税金

十八、交易对方的其他事项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二)交易对方的股权结构
(三)交易对方的主营业务
(四)交易对方的财务状况
(五)交易对方的主要资产
(六)交易对方的主要负债
(七)交易对方的主要收入
(八)交易对方的主要成本
(九)交易对方的主要费用
(十)交易对方的主要税金

十九、交易对方的其他事项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二)交易对方的股权结构
(三)交易对方的主营业务
(四)交易对方的财务状况
(五)交易对方的主要资产
(六)交易对方的主要负债
(七)交易对方的主要收入
(八)交易对方的主要成本
(九)交易对方的主要费用
(十)交易对方的主要税金

二十、交易对方的其他事项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二)交易对方的股权结构
(三)交易对方的主营业务
(四)交易对方的财务状况
(五)交易对方的主要资产
(六)交易对方的主要负债
(七)交易对方的主要收入
(八)交易对方的主要成本
(九)交易对方的主要费用
(十)交易对方的主要税金

二十一、交易对方的其他事项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二)交易对方的股权结构
(三)交易对方的主营业务
(四)交易对方的财务状况
(五)交易对方的主要资产
(六)交易对方的主要负债
(七)交易对方的主要收入
(八)交易对方的主要成本
(九)交易对方的主要费用
(十)交易对方的主要税金

二十二、交易对方的其他事项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二)交易对方的股权结构
(三)交易对方的主营业务
(四)交易对方的财务状况
(五)交易对方的主要资产
(六)交易对方的主要负债
(七)交易对方的主要收入
(八)交易对方的主要成本
(九)交易对方的主要费用
(十)交易对方的主要税金

二十三、交易对方的其他事项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二)交易对方的股权结构
(三)交易对方的主营业务
(四)交易对方的财务状况
(五)交易对方的主要资产
(六)交易对方的主要负债
(七)交易对方的主要收入
(八)交易对方的主要成本
(九)交易对方的主要费用
(十)交易对方的主要税金

二十四、交易对方的其他事项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二)交易对方的股权结构
(三)交易对方的主营业务
(四)交易对方的财务状况
(五)交易对方的主要资产
(六)交易对方的主要负债
(七)交易对方的主要收入
(八)交易对方的主要成本
(九)交易对方的主要费用
(十)交易对方的主要税金

二十五、交易对方的其他事项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二)交易对方的股权结构
(三)交易对方的主营业务
(四)交易对方的财务状况
(五)交易对方的主要资产
(六)交易对方的主要负债
(七)交易对方的主要收入
(八)交易对方的主要成本
(九)交易对方的主要费用
(十)交易对方的主要税金

二十六、交易对方的其他事项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二)交易对方的股权结构
(三)交易对方的主营业务
(四)交易对方的财务状况
(五)交易对方的主要资产
(六)交易对方的主要负债
(七)交易对方的主要收入
(八)交易对方的主要成本
(九)交易对方的主要费用
(十)交易对方的主要税金

二十七、交易对方的其他事项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二)交易对方的股权结构
(三)交易对方的主营业务
(四)交易对方的财务状况
(五)交易对方的主要资产
(六)交易对方的主要负债
(七)交易对方的主要收入
(八)交易对方的主要成本
(九)交易对方的主要费用
(十)交易对方的主要税金

二十八、交易对方的其他事项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二)交易对方的股权结构
(三)交易对方的主营业务
(四)交易对方的财务状况
(五)交易对方的主要资产
(六)交易对方的主要负债
(七)交易对方的主要收入
(八)交易对方的主要成本
(九)交易对方的主要费用
(十)交易对方的主要税金

二十九、交易对方的其他事项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二)交易对方的股权结构
(三)交易对方的主营业务
(四)交易对方的财务状况
(五)交易对方的主要资产
(六)交易对方的主要负债
(七)交易对方的主要收入
(八)交易对方的主要成本
(九)交易对方的主要费用
(十)交易对方的主要税金

三十、交易对方的其他事项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二)交易对方的股权结构
(三)交易对方的主营业务
(四)交易对方的财务状况
(五)交易对方的主要资产
(六)交易对方的主要负债
(七)交易对方的主要收入
(八)交易对方的主要成本
(九)交易对方的主要费用
(十)交易对方的主要税金

三十一、交易对方的其他事项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二)交易对方的股权结构
(三)交易对方的主营业务
(四)交易对方的财务状况
(五)交易对方的主要资产
(六)交易对方的主要负债
(七)交易对方的主要收入
(八)交易对方的主要成本
(九)交易对方的主要费用
(十)交易对方的主要税金

三十二、交易对方的其他事项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二)交易对方的股权结构
(三)交易对方的主营业务
(四)交易对方的财务状况